

人手編制

為面對財困的人士加強支援	
名額：不適用	
職級/職位	人手數目
助理社會工作主任	2
助理文書主任	1

備註：上述人手編制只用作計算經常資助撥款的用途，不應以此作為資助服務人手及員工組合的基準。非政府機構可靈活運用資助及安排適當人手，以符合《津貼及服務協議》的要求，對服務及人手需求負責。